

清华大学

中国经济研究中心

研究动态

总字 184 期

2020 年 1 月 25 日

荷衷共济支队赴菏泽调研资产收益扶贫与合作社经营情况报告

指导教师：经管学院 杨思群教授

支队成员：王思漪（支队长）、陈锡中、丁奕博、彭卿诚、田思慧、朱子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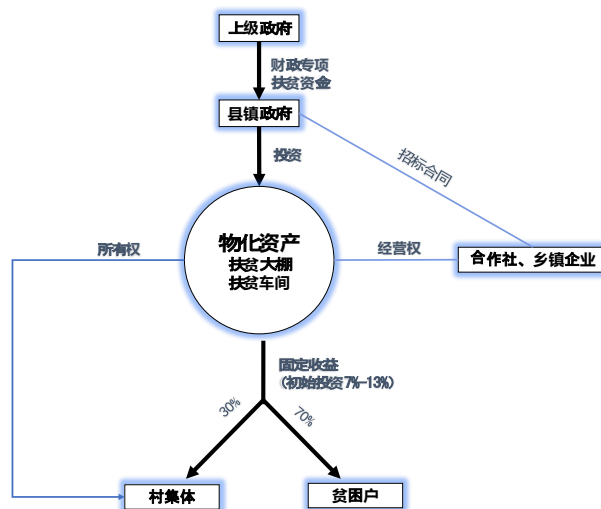
摘要

资产收益扶贫是实现“十三五”扶贫目标的重要方式。本报告首先聚焦于山东省菏泽市对资产收益扶贫模式的制度探索。结合实践 8 天走访的 19 家合作社、13 个扶贫车间具体项目情况，本报告首先归纳了山东菏泽资产收益扶贫模式。之后我们以典型贫困户案例与信贷视角比较分析了菏泽资产收益扶贫的特点。然后提出对菏泽资产收益扶贫模式的建议。

而合作社作为资产收益扶贫项目的载体，良好经营是资产收益扶贫顺利开展的先决条件。因此在菏泽资产收益扶贫模式之外，我们还调研了当地合作社经营情况。报告对调研的 19 家合作进行深入分析后，归纳出“点式发展，追求高质量”、“线式发展，布置产业链”、“面式发展，兼顾多产业”三种合作社发展方向。

一、菏泽资产收益扶贫模式图解

上级政府将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下拨给县、镇政府。县、镇政府与当地所选



择出来的经营能力强、抗风险能力强、产品前景好、社会带动效应强的各合作社与企业确定合作协定，签订经营协议。根据企业的经营现状与需要，政府用财政扶贫专项资金向企业以建设物化资产的形式进行一笔投资。如对于合作社，政府投资建设大棚；对于生产加工企业而言，政府投资建设车间。企业自身也可根据实际情况投入资金以整合建设。

政府与企业签订的协定规定企业在一定年限内每年应缴纳政府投资资金一定比例的“固定收益”。菏泽固定收益比例多为政府初始投资金额的 7%-13%。这部分固定收益的 70%用于贫困户的兜底分红，30%交给村集体用于村集体建设。

在菏泽上交固定收益的年限视物化资产寿命而定，10-15 年不等。值得注意的是物化资产所有权归村集体所有，分红年限到期后物化资产由村集体处置。

对于贫困户而言，参与资产收益扶贫项目给其带来的收入有土地的流转收入以及“兜底分红”。若贫困户在资产收益扶贫项目中打工，还会获得务工收入。

二、菏泽资产收益扶贫模式特点分析

1. 典型贫困户案例

让我们来分析一个典型的贫困户能在资产收益扶贫项目中得到的收入。

一名普通贫困户依托资产收益扶贫项目获得的年收入		
	收入金额 (元)	比例
土地流转收入 (2 亩)	2400	10.0%
兜底分红	700	2.9%
务工收入 (按年工作 300 天)	21000	87.1%

由于扶贫大棚的建设，该贫困户将家中的两亩土地全部流转给合作社，每亩土地年收入可以达到 1200 元人民币。同时，该贫困户享受每年兜底分红 700 元。由于该贫困户有部分劳动能力，因此在合作社扶贫大棚中务工，主要负责打杂。对于一名普通杂务工而言每日的工资大约 70 元左右，而对于一名接受过专门培训掌握了诸如扦插、嫁接技术的熟练工，日工资可以达到一百元以上。

从表中可以看出，一个资产收益扶贫项目给周边扶贫的带动最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

首先是更多的工作岗位。

一个一亩半的扶贫大棚可以容纳 2-3 名工人，一个小型扶贫车间可以雇佣三十余名农村妇女。这样的就业机会使得村民在家门口就可以得到相对较好的就业机会，获得更多的工资收入

对于贫困户而言，在扶贫项目开展的合作社工作是获得收入的最佳途径。若按照 3750 元人民币每人每年的贫困线，对于一个五口之家而言，可以真正实现一人就业，全家脱贫。对于扶贫车间而言亦复如是，贫困户能获得最大收益的方式就是在扶贫车间中务工。

其次是土地流转的收入。

这一笔收入在不同合作社根据生产经营情况会有所变动，规定的标准一般根据

小麦的市场价格而浮动。少的可以有 1200 元，多的可以到 1600 元。对上述的有劳动能力的农户而言，靠转移支付来帮扶的兜底分红收入占比较小。因此，资产收益扶贫给当地带来的更大的效益应该是农业、加工业的产业带动作用。这大大改善了周边群众的就业和收入条件。

2. 信贷视角分析菏泽资产收益扶贫收益模式——与市面 5 种企业贷款进行比较

I. 融资条件

对于新建立的乡镇企业以及农村合作社而言，要满足抵押贷款或信用贷款的条件十分困难。我们走访的十多家合作社的负责人中，几乎全部都表达了对更多资金的需要；同时半数以上的负责人表达了向银行借款的困难。

与传统贷款不同的是，资产收益扶贫项目使得政府的扶贫财政资金能够以较低的门槛进入当地合作社与企业。

第一，财政资金的农业专用性质、扶贫专用性质让其不再仅仅追求高的投资收益率，而是更多的以帮扶、扶植的性质投向企业。第二，政府对投资对象的考察注重多方面因素：政府在考察企业的经营产品前景、历史经营情况的同时，也十分看重企业的社会效应，即对当地就业与扶贫的带动作用。这给创立之初的，具有发展前景和良好社会影响的企业提供了一个得到所需资产的机会。

II. 利率

根据数据我们不难发现，政府所提供投资的利率折算下来，要比市面上的商业贷款低很多。多则 5 个点，少则有 1 个点左右的水平。

以定陶区茗嘉兴食用菌就业扶贫基地与政府签订的协议为例，政府投资 500 万人民币建设 100 个用于种植菌类的扶贫大棚；企业分 15 年每年偿还这笔投资 10% 的本金。这样计算下来这笔资金的有效年利率为 5.56%，可以说是大大低于同期市场上的银行贷款利率。

III. 贷款年限

当今时代，我国银行贷款呈现短期化趋势。出于流动性与抗风险的考虑，商业银行更愿意提供短期贷款而不是中长期贷款。

与之形成对比的是政府提供的资金在偿还年限上显得十分宽松。我们此行走访的二十余个资产收益扶贫项目中，没有一笔资金的偿还年限是 10 年以下的。期限为 15 年的投资也十分普遍。

三、菏泽资产收益扶贫模式优化建议

1. 将物化资产折旧纳入考虑，拿出收益的一部分设立折旧基金。

目前菏泽农业资产收益扶贫项目收益年限多设计为 15 年。调研中，有个别合作社表示受项目使用大棚种类限制，大棚寿命可能达不到收益年限的设计。我们认为这可能会使得当项目进行至尾期时，相关经营主体没有支付收益的激励，不利于项目稳定开展。目前菏泽未针对大棚老化与折旧出台相关政策与行动方案。我们建议从项目每年收益中提取部分设立折旧基金，用于大棚维修、维护与翻新。这样可以延长大棚使用年限，提高大棚使用效率。

2. 提高贫困户参与度，实施“保底收益+浮动收益”相结合收益模式。

目前在菏泽资产收益扶贫模式中，贫困户收益为固定金额，金额由村集体依据贫困户情况决定，村集体下发。贫困户收益虽来自资产收益扶贫项目，但与项目连接并不紧密。我们建议项目在保底收益上，设计增添浮动收益。浮动收益取决于每年项目收益情况，类似“股份”。同时设立贫困户监督会，使贫困户对项目进展有所了解，进行监督。

3. 增强投资多样性，避免集中于相同方向。

调研中，我们发现政府在农业产业资产收益扶贫投资的物化资产绝大部分是大棚与温室，其中多数从事种植。此外，在实践中我们调研了许多规模非常大的扶贫基地，拥有大棚上百个，扶贫资金投入超千万。成武县即有三处大规模扶贫基地：九女集镇农业有限责任公司（菏泽（成武）扶贫综合开发基地）、尚远果蔬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党集镇艾克尔农场。这一方面可以形成规模效应，但需注意由于三者体量较大，位置又较为集中，如果投资方向、种植方向集中，有可能会对当地市场供给带来较大冲击，造成供过于求，给产品价格带来较大下行压力。

四、合作社发展方向归纳与建议

在菏泽资产收益扶贫模式之外，我们还调研了当地合作社经营情况。报告对调研的 19 家合作进行深入分析后，归纳出“点式发展，追求高质量”、“线式发展，布置产业链”、“面式发展，兼顾多产业”三种合作社发展方向。

1. 点式发展，追求高质量

该模式以单一类型农业为主，多集中在水果等经济价值较高的领域。在种植生产中，较少注重产品产量问题，追求农产品高质量高水准。在销售中，种植者往往拥有定价权，高端蔬果不受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合作社或企业几乎不用考虑市场的风险。此模式不太适合于大面积发展，高端蔬果市场有限，且经营门槛较高，成本投入大，需要一定的前期累积才可以经营。

2. 线式发展，布置产业链

此类型合作社初期往往是选择一种农作物，如葡萄、木瓜、玫瑰等具有一定的经济价值和再加工价值的蔬果。大部分比较有实力、生产产品符合可深加工的合作社，都倾向于覆盖上下游所有的产业链，如若覆盖上下游所有的产业线，可从上游的种子种苗、中游的原始农产品、下游的加工线三方面获得收益，且一旦布置好生产加工线，可以建设自有品牌或者做其他品牌的代加工，即贴牌生产，进一步提升合作社和企业的利润空间。

模式也有一定的弊端，合作社相比于成熟的大型农业企业，缺乏宣传推广的渠道，成品也难以有稳定的销售渠道，非公司性质使得合作社难以聘请专业人才负责开拓市场，第一步难以迈出。

3. 面式发展，兼顾多产业

面式发展指在第一产业种植业中，混入第三产业旅游业的要素，用新的资源辅助，拓展盈利渠道。第三产业范围较为有限，以采摘、餐饮、观光和科普教育为主。

整体来看，第三产业经营难度比较大，收益周期较长，同质化严重，具有一定的风险。以第三产业为目标的大型产业，有较好的资本积累，主要打造采摘、观光、垂钓、餐饮、住宿以及科教的综合性基地，调研中此类合作社和公司已经或有意愿承担起中小学关于自然的科学教育基地任务，如金硕农业产业园，在计划中纳入农业科学、地质科学等设施建设，并申请成为中小学知识教育科普基地。大型产业直接介入第三产业，较于小型产业，第三产业的种类较为丰富，经营风险较低，有一定的市场竞争力。

（版权所有，转载、转摘请与本中心联系）

主办：清华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
地址：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联系电话：(010) 62789695
邮 编：100084